

哈尔滨开放大学

进一步完善开放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开放大学“创优提质”战略，更好的服务地方经济和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保证质量第一的原则贯穿于开放教育人才培养全过程，促进办学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开放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开放教育学习规律、突出开放教育特色，树立全民终身学习理念，进一步完善我校开放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努力为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奠定良好基础，加强监督检查力度，促进我校开放教育办学高质量发展。

二、具体措施

1. 按照国家开放大学办学总体要求，加快完善制度建设，筑牢办学治校的制度基础。全面梳理相关规章制度，以章程为统领，统一思想、明确职责、健全制度、规范办学。

2. 优化加强体系建设，提高体系办学质量，强化体系办学能力，提升教学质量。加强规范办学管理，确保为面授辅导、实践教学和学生活动提供有保证的场所和条件。

3.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质量保证委员会相关要求，推进质量团队建设，精选体系内外专家，组成专家团队，通过日常听课评课、实地教学检查、专业研讨分析、质量报告评价、综合评估督导等多种形式，全面推进我校质量保障工作。

4. 完善学生督导员建设，在教学过程中要加强学生和教学管理部门的联系，建立信息沟通的桥梁，学生督导员要及时了解和反映广大学生对教学及教学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学生督导工作的反馈机制，全面提高对学生教学支持服务水平。

5. 推进思政建设，通过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强化思想政治和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建立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形成“三全育人”工作格局。

6. 完善标准体系，加强质量管控。严格执行各项标准制度并明确责任单位。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进一步健全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体系，逐步完善专业标准、课程标准、资源建设标准、教学准备和教学支持服务的制度流程标准、职能标准、招生管理、教学过程管理规范、网络教学团队考核办法，体系建设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周期性评估与专项评估相结合，评估与自我管控互为补充，监测有力、反应及时、执行有序的办学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教学质量因子监控体系，提高体系内各单位年度质量报告水平。加强机制建设，强化检查评估结果运用。多措并举逐步提升全省文字教材的配置与使用水平。加强对教师和学生学习网上行为数据的监测和分析。

7.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队伍水平。以网络教学团队建设凝聚体系教师合力，推动教师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实践，加强教育教学业绩考核。支持教师围绕学校工作和发展重点，以实证研究为主开展高水平的学科和教学研究。

8. 严格规范招生，体系内各单位必须根据自身实际教学能力和考试支撑能力合理确定招生规模。严禁与招生中介合作或委托中介机构招生，严禁各单位违规跨区招生，强化前置学历审核，严禁虚假宣传。严禁以任何形式转移招生注册的职责和权利。严肃追究处理违规单位和个人，并视情况通报同级教育行政部门。

9. 健全考核机制，加强考试过程监管，制定完备的考试工作方案和突发预案。加强巡考和问责处理的力度。规范、清理违规考点，鼓励各单位建设具有实时监控、智能管理、体系内互联互通功能的标准化考场。坚持考务人员先培训后上岗，建立考务人员退出机制。

三、工作要求

1. 压实主体责任

体系内各办学单位要建立一把手负总责的质量保障工作机制，由主管质量工作的校领导负责，教务部门牵头，教学部门和相关管理部门协同落实各项工作机制。要梳理现有规章制度，查找存在的漏洞和执行方面缺陷，结合新形势、新要求、新情况，修订或制定相关制度，形成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

2. 落实刚性要求

加强评估督导，进一步提升体系办学的规范程度，各开放学院、学习中心要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及哈尔滨开放大学下发的关于开放教育各项规章制度，严格落实教育教学环节要求，在质量刚性标准之上，全面提升整体办学水平。

3. 建立问责机制

通过学习网数据分析、教学检查、考试巡查等方式严查办学违规违纪行为，重点围绕人才培养方案落实不力、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过程不落实、考试管理不规范、教学质量低下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对违规单位进行处理问责。